

第1011205(983)次行政會議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101年12月5日(星期三)下午2:00

地點：行政大樓第一會議室

主席：張保隆校長

紀錄：陳玉盆秘書

出席人員：楊龍士副校長、李秉乾副校長、唐國豪主秘、邱創乾教務長、廖盛焜學務長、吳志超總務長、竇其仁研發長、王履梅副資訊長(代)、游慧光國際長、吳蕙米體育長、黃錦煌院長、王葳院長、何主亮院長、廖美玉院長、黃思倫院長、陳昶憲院長、蕭堯仁院長、董澍琦院長、翟本瑞中心主任、簡淑碧秘書(代)、張梅英主任、江向才主任、林志敏館長、侯舜仁主任、丁培元秘書(代)

列席人員：林哲彥副教務長、賴淑英秘書、賴蓉瑩副組長

獻獎：

- 一、本校榮獲經濟部中小企業處101年績優中小企業創新育成中心科技利基組第一名(產學合作與技術營運辦公室)
- 二、本校榮獲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2012台灣企業永續報告新秀獎(永續發展辦公室)
- 三、本校榮獲經濟部能源局101年節約能源優等獎(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管理中心)
- 四、本校榮獲行政院環保署101年度廢棄資源管理績優選拔特優獎(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管理中心)

壹、前次會議主席裁示事項執行情形報告(無)

貳、主席報告(無)

參、報告事項

- 一、101學年度IEET工程建築教育認證實地訪評作業(教務處)—邱創乾教務長/林哲彥副教務長報告
 - (一)101學年度IEET周期性審查準備作業，已完成實地訪評前自我檢視、校方主管簡報初稿。
 - (二)12月13日上午9:00學校主管簡報，12月14日上午9:00 IEET認證團與校方相關行政主管會談與問題集回應，下午3:00宣讀離校意見書，請相關主管準時出席。
- 二、學術研究獎勵折抵減授鐘點(研發處)—竇其仁研發長報告

本校學術研究獎勵要點第五條規定，獎勵方式以計點為原則，點數可折抵獎金或申請減授鐘點。第一款規定，獎勵點數每6點可折抵減授一個鐘點，由教師於每年十月底前經系院向教務處提出申請，每年至多可折抵減授六個鐘點，並可配合「逢甲大學教師彈性授課要點」使用。未提出申請者一律核發獎金。

三、12月19日行政會議開會時間提前(秘書室)—唐國豪主秘報告

依據校務發展會議決議舉辦人言論壇，12月19日將邀請各位主管參加專題演講活動，當天下午行政會議提前於1:00開始。

肆、討論事項(無)

伍、提案討論

一、修訂「逢甲大學導師制度工作委員會組織規程」(學務處)

說明：

(一)因應教學資源中心置執行長一人，修改本組織規程委員名單。

(二)經101年11月27日導師制度工作委員會討論通過。

決議：

- 照案通過。

二、修訂「逢甲大學優良導師獎勵要點」(學務處)

說明：

(一)由於本校已實施優良教官獎勵要點，故修改生活導師不列入優良導師獎勵之對象。

(二)經101年11月27日導師制度工作委員會討論通過。

決議：

- 照案通過。

三、修訂「逢甲大學校園e卡管理要點」(資訊處)

說明：

(一)標題「逢甲大學校園IC卡管理要點」修訂為本要點。學生證及教職員工服務證已結合悠遊卡，本要點修改電子錢使用模式，取消逢甲校園儲值管理系統運作。

(二)經101年11月21日資訊處處務會議討論通過。

決議：

- 修正後通過。

四、修訂「逢甲大學教職員工生國內公差派遣暨差旅費報支要點」(人事室)

說明：

(一)依據行政院99年2月25日函知修訂國內出差差旅費報支要點，修正本要點第五條，明訂搭乘各類大眾運輸交通工具之費用；第七條、第八條及第九條修改膳雜費標準相關內容後改列為附表，條次刪除。

(二)經101年11月22日人事室室務會議討論通過。

決議：

- 修正後通過。

五、本校與英國文化協會簽署學術交流合作協議書(國際處)

說明：

英國文化協會來函，擬在本校設置「英國留遊學資訊專區」，藉由合作夥伴關係的建立，與本校共同培養學子的國際觀。

決議：

- 同意簽署。

六、本校與紐西蘭梅西大學簽署學術交流合作協議書(國際處)

說明：

紐西蘭梅西大學(Massey University)國際部院長Arthur Chin，於2012年10月15日由本校EMBA學術發展基金會總幹事陪同到校參訪，會談兩校學術合作關係，之後以通訊方式研議兩校學術交流合作細節。

決議：

- 同意簽署。

七、本校與印尼泗水理工學院簽署學術交流合作協議書(國際處)

說明：

國際合作事務辦公室施主任日前赴印尼參加教育展，赴泗水理工學院參訪並結識該校國際交流辦公室主任，之後以通訊共議兩校建立姐妹校關係。

決議：

- 同意簽署。

陸、臨時動議(無)

柒、散會(時間：下午4:10)